

苏东坡常常苦恼于无法长时间经营一间居所、一项事业，不得不努力地适应马不停蹄的生活，从长计议。他想尽一切办法，让自己在匆匆行旅中停留下来，以便有所领略，得以喘息。这也是让生活的褶皱得以梳理的一种方法，让匆忙变得缓慢。最典型的一个例子，就是他由黄州去汝州赴任的过程：不长的一段旅途竟然走了将近一年，这有不可思议。他一边行走一边访问山水和友人，倒也适意。这在他来说其实是常有的情形，已经成为个人的一种生活方式，一种行进节奏。这在今天的人看来是不可理解的，既过于拖沓又为规矩

转赠书，指的是甲签赠给乙的书，乙又签赠给丙。这类书的价值，会因为丙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更增加该书的收藏价值。爱书人都知道，名人赠名人的书，本来价值就提升了书，若是再增加一个名人，其分量更不用说了。关键是，书里有故事。其中的故事很值得探究，比如说这三个人之间的友谊、往事、交往等等，这些属于书话的范畴。

一般的人，赠给别人的书，按理说，就属于别人的财产，别人有权处置。但是，书又是一份很特殊的财产。若是赠书人爱计较，那他会很不高兴，明明是我送你的书，你为什么又要转送别人？尤其是那些流落到地摊上的书，被赠书人瞧见了，那心里更不痛快了。其实，这完全是不必要的。喜欢淘书的人，差不多每个人手里或多或少都会有淘来的一些签赠书。

有一个流传很广的故事，说贾平凹有一次在书摊上看见自己赠别人的书，买下签名再赠给那个人了。这算是一段趣事，恐怕也是绝无仅有之事。孙幼军先生也曾在地摊上买到过自己的签赠书，而签赠的书是他的代表作和成名作《小布头奇遇记》，受赠人非别人，乃是自己学院传达室的一个大爷。孙幼军先生签名又转赠给了我。他笑嘻嘻地说：“看看人家的孙子肯定是读过了，瞧，还包了个书皮。”豁达又幽默的孙幼军先生，把我逗乐了。签赠给别人的书，一般都是希望别人读的，另一个潜藏的意思是希望别人收藏。一般来说，读和藏是两个层面上的意思，喜欢读书的人，并非人人都有收藏的爱好。对于大多数人而言，一本书读完了，这本书的使命也就完成了，他大可以转手送人。若是自己买的书，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事。若是别人签赠的书，在地摊上被赠书人遇到，那必然是尴尬的事。有些人，会把签赠页撕掉，正如眼不见心不烦一样，赠者的面子和情绪都算保住了。而对淘书人来说，那可真是无异于毁坏文物一样。我曾经淘到一本写《被爱情遗忘的角落》《挣不断的红丝线》作者张弦先生的剧本，书上款被受赠者撕掉了，唯独留下一个张弦的签名，我拿在手中真是哭笑不得。

签赠书流落到地摊上，原因很复杂。大概每一本签赠书，都有一个故事吧。问题是，书这东西，越买越多，越藏越多，置放它们的成本和代价太大。书归何处？赠图书馆？送垃圾收购站？送朋友？总得有一个去处。而转赠书，确实是一个好的去处。我手里有不少转赠书，差不多都是师长们转赠的。他们知道我喜爱读书，收藏书，忍痛割爱转赠给我，我也写过不少文章讲述其中的故事。

金波、尹世霖、张之路、高洪波、周基亨等老师都送给我转赠书。这是非常珍贵的。因为有些书，尤其是前辈作者已经告别人世，签名书已经无从找寻。即便网购到，也没什么故事和寓意。我很看重书背后的故事。比如艾青的签名本、臧克家的签名本等等。今年年初，看到作家何申去世了，不少人写纪念文章，我私下里想：看来何申先生人品不错，朋友不少。很可惜，我没有读过他的书，书架上也没有他的书。小遗憾吧。因为疫情，在家经常整理藏书，突然看到，高洪波先生曾转赠给我过一本何申的书，喜出望外。这样的书，一定要读读的。

在我的转赠书里，有一种书很特别，每看一眼，都想狂笑一通。有一次我去山东一位教授家里，意外见到了我在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四本精品童话书，此书版权已到期，我手里也没有了，于是又恳求人家把我签赠给她的书让她再签赠给我。还有一次，去杭州，在冰波兄家里，看到我在广东教育出版社多年以前出版的一本童话书《一朵花，两朵花，三朵花》，这本书我手里没有，市场上也已经绝迹了。我让冰波兄转赠给我，他一笔一画题赠签名，让我感动不已。这类书，很特别，想必还有别人也这样干过吧。

转赠书，并非不尊重作者，而是让原作者的声名更远播，让书流向更好的归处。我手里若有多余的作家签赠本，如果遇上特别喜欢的朋友，会慷慨地转赠给别人。可以说，我对转赠书的喜爱，甚至超过了签赠书。

让匆忙变得缓慢

——读解苏东坡
张 炜

的人才是真正健康的，可惜这种自然属性并不属于现代人。在一个数字和光纤时代，我们正在让匆忙变得更加匆忙，而且还要一再地提速。人类经过千百年的进化和演变，关于缓慢的享受以及需求已经消失，好像所谓的进步只意味着提速，再无其他。今天，还有可以预见的将来，我们还将不断地加速。我们节省了大量时间，却也因此而浪费了更多的时间，因为生活中的各种繁琐正在加速围拢，迅速地将人淹没。我们发现自己正在陷入信息的灭顶之灾，不得不发出呼唤：让我们慢下来、再慢下来。

放慢步履，求得喘息，已成为心底的呼唤。这是生命的觉醒。

苏东坡当年这样对待速度：放大局部和细节，以抵抗时空的变形和扭曲。原来速度的提升从北宋甚至更早就发生了，它一直是这样。宇宙间、冥冥中，一直都在做这种提速的奇怪游戏，将人类玩弄于股掌之间。实际上我们投入的是一个被速度改变的时空，是一场人类的悲剧。抵抗这悲剧的，好像自古以来就有一个绝妙的方法，即诗人苏东坡的方法。这是他以自己过人的聪慧、于悲苦的逼迫中领悟和发明的，是对我们现代人的重要贡献之一。因为命运让他一生都处在急急奔赴的途中，不得安歇，不得休

养生息。他一生几乎没有一个稍长一点的居住地，自离开家乡故土的那一天，就变成了“不系之舟”。舟的那一端看起来由朝廷牵拉，实际上是一只更神秘的手在揪紧。

当命运之舟在人生的茫海上漂游，在无方向无始终的徘徊中辗转，苏东坡最初误以为自己是一只少有束缚的闲荡之舟。这是一种误解。在偶然的时刻，在被强调转方向的时候，诗人才知道自己是一场妄测。他极端执拗，渴望自由，希望至少能够稍稍耽搁一下，以获得一点点所谓的慢生活。苏东坡甚至研究养生，还在下半生继续父亲苏洵

中断的工作，开始了“三大著述”。他千方百计地让这只急速旋转的小舟稍稍停留。他对局部和细节的兴趣越来越浓烈，而且心力专注，行动快捷，每到一地或细细考察，或赶紧做事。比如他任登州太守不过区区五日，加上耽搁也不过半月左右，竟然一口气做了那么多大事，还一饱眼福，见到了最不可思议的、耳听为虚眼见为实的“海市蜃楼”。

在倒霉的黄州，他多次游荡于寺院。定惠院东边的小山上有一株特别繁茂的海棠，每年海棠盛开的时候，他必要携客置酒到此畅饮，曾经五醉其下。在这段日子，作为一名被管制的官吏，基本上没有什么政事，好像极为无聊寂寞。但由于没有公事



有小船来卖饼，喜闻墟落在山前。”（《慈湖受阻 风五首·二》）

我们可以想象遥远的北宋，在催促和胁迫之下，苏东坡这样一个戴罪之身究竟如何应对。他在冷寂的时候仍然被监视和管辖，许多时候拥有的自由实在不多，可他总是想尽一切办法让自己从容一些，享受时光。苏东坡用非常具体的欣悦与之抵抗，一壶酒、一块饼、几个黄柑、数枝梅花、一座山、一个村落、一位访友，甚至是一条狗、一个生灵，都会打破寂寥和禁锢。他发现时间可以在某些物体上凝固，变得宽裕和慷慨。就这样，他才没有成为一个悲悲戚戚的生命，没有在黑暗中窒息。

感赋二首

胡晓明

华东师大图书馆于郑大民先生捐赠书籍中新发现钱锺书先生英伦藏书四种。

一
吹魂拾骨寄浮生，
怀璧还丹梦不成。
今日瞻依心迹在，
海天鹤唳意纵横。

二
旧籍新知共一炉，
中西精义不相殊。
天津小镇东来客，
对症当今换药无？



水巷 (油画) 林中洋

事情还得从去年3月下旬那个案子说起。那天，我接到指令：辖区内的小张姑娘，高度疑似被骗。我立即赶往小张家。

门一开，看到小张正与骗子在通话，我一个箭步，把电话拿了过来，挂断。我告诉姑娘这是诈骗电话。可小张说：“对方说他是警察啊！而且他还通过微信给我发了警官证。”我再次告诉她在电话里是假警察。小张姑娘惊讶地看着我说：“这警察是假的？你怎么证明？可是他没有骗我钱啊！他只是跟我说，我的账号可能被盗号涉嫌洗钱，他和我核对资料而已。”

这一连串的问题问我有些发蒙，一句话都说不出来。经验告诉我，这次劝阻是无效的，只要我离开，这姑娘还是会上当的。没有水平劝，可我有我的笨办法，我一把夺过她的手机，一路把她拉回了派出所，三个小时以后，在同事们的帮助下，小张总算明白自己是受骗了。我帮了她，临走的时候，小张却对领导说：“你们这个社区民警怎么这么傻了！吧唧的。”原本等着姑娘来感谢的我，顿时呆坐在接待室的椅子上。

第二天，我去小区走了一圈，把宣传海报贴遍了小区的角角落落，在小张家楼道中也贴了多幅。我想我工作做得蛮到位了，可为啥还是有人上当受骗？如果连大学生都受

骗了，那些老年人怎么办？我到底哪个环节出错了？

去年年底，公安系统大练兵开始了，原本忙碌的生活更忙了，下完社区回来还要上课，不出所料，我的这个案子成了大家练兵的案例，我成了人尽皆知的成功劝阻却被评价为“傻了！吧唧的”笑话。所长说：“大家是开玩笑的。我送你六个字：别当真，好锻炼！”在

真警察遇到假警察

盛 麒

大家的笑声里，我开始琢磨，海报贴得多不代表工作做到了位，群众工作是要动脑筋的。居委干部给我提了好建议，和老百姓说话不要念稿子，你在上边讲，人家在下面剥毛豆，你这个宣传没作用……居委干部说得有道理，我开始认真真思考到底该如何反诈骗宣传。

该傻干的事我一样不少，这叫踏实，多出来的是巧干的活。阿姨妈妈们文化水平不高，但天天刷手机，我就建反诈微信群，联合居委干部、楼组长一起建线上24小时反诈交流圈。以前我不太会发声，现在，我精心找来图文视频发在群里，好玩又有用，大家

伊甸园里都有些什么植物？我只知道苹果与无花果。一个是食之明耻，一个是羞耻心出现后，作为服装史的开端。

无花果的叶子大过手掌，遮着不成问题，但它给我的惊奇不止于此。当初栽它在一个小盆里，孰料一朝落地，便日生夜长，枝叶婆娑，高过人头。不只长得快，炎

灾夏日，满枝硕果，来不及享用。

小时候，能吃到的水果种类不多，苹果不稀罕，稀罕的是种一毛钱一包的无花果丝，邮票“四方连”大小的袋子，上面印着大大的“无花果”三个字，酸酸的，回味无穷，这是对无花果的全部记忆。

当无花果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就知道夏天近了。知夏至者，不只园丁。七月里，无花果熟，枝叶间跳跃着一对不速之客。白头鹎为留鸟，说起来，这里亦是其领地，安家已经数年，遍尝瓜果，生儿育女。

它们似乎对鲜艳的颜色格外敏感，专拣熟透的果子吃。早上，园丁发现前一天的青果已经悄然转红，但稍一懈怠，它便抢鲜一步，啄个稀烂。

白头鹎认定这棵无花果是它的，我每天摘果子时，还要戴上斗笠，体会轰炸机掠过头皮的惊恐。好鸟枝头皆朋友，最后我们达成默契，树顶归它，树下归我。

在无花果的链条上，还有一样东西：天牛，而且居然就叫无花果天牛。此种天牛与通常所见之黑底白斑者不同，黄褐色，两条长长的辫子。果实它是不碰的，它看中的是青嫩的树皮。此虫啃食的速度极快，食量惊人，它相中了哪根枝条，便是那根枝条的末日。我一直以为，天牛钟爱无花果是因为喜甜，但法布尔《昆虫记》里面说，天牛幼虫没有嗅觉，无非是营造巢穴时顺便吃些木屑罢了。

园子里的白头鹎、乌鸦、麻雀吃虫子，我都见过，但没见过它们吃天牛。既然无天敌，于是园丁挺身而出，如承螭老叟，“用志不分，乃凝于神”，眼睛里只有那对触须，一会儿工夫就生擒数只，尽杀之，然猫亦不食。

无花果的名字，在植物中是少有的具有悬念味道的一个，作为拥有一棵无花果树的园丁，可以说的是，这是个误会，但要说得清，又太枯燥。世间之事，皆有因果，正如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是不存在的一样。

我吃新疆的无花果干，可以看到一粒粒种子，而我的无花果却不相同，大概是因为尚未熟透的缘故，所以白头鹎吃了那么多果子，其他地方却没有一棵长出来。却说如果想培植，扦插是个好办法，剪一段树枝，一插便活。

生命力旺盛的无花果树大招风，几乎挡住了园路，园丁终于下了决心，锯了一半，搬了家。这是去年秋天的事情，来年天暖，它倒是早早生了叶子，颇有从头再来的胸怀。树挪死，人挪活，老话也不好全信，两个迁移，都是人为，树有超强的适应水土能力，换了人，能否混得下去，倒真不好说。

今年且过一个没有无花果的夏天，却偶然发现，昔日爱吃的无花果小食又成网红，然而已改名为无花果味丝，原来那些年吃的竟是萝卜丝，可是那个味道已经无可挽回地留在味蕾之上、记忆之中，为若干年后种一棵无花果埋下伏笔。

天牛仍在挖洞，木屑暴露了踪迹。这个夏天，白头鹎一家要以番茄为主食了，然而它们翱翔、俯冲依旧。也是，哪里丰衣足食，哪里就是天堂。



鸟的伊甸

李 涛

